

出版
文化出版社
花木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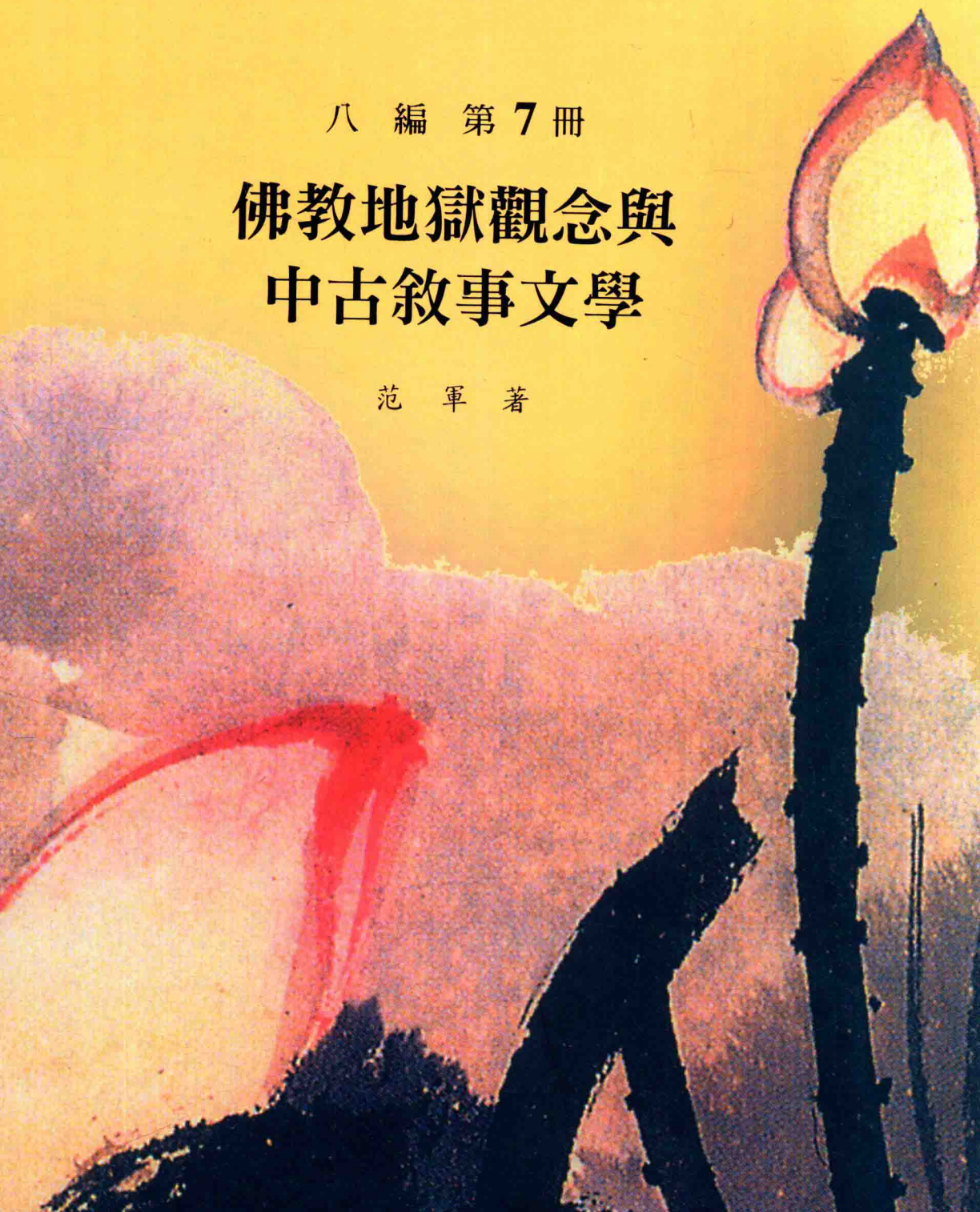
曾永義
主編

輯刊 研究 文學 古典

八編第7冊

佛教地獄觀念與 中古敘事文學

范軍著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八 編

曾 永 義 主 編

第 7 冊

佛教地獄觀念與中古敘事文學

范 軍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佛教地獄觀念與中古敘事文學／范軍 著 — 初版 — 新北市：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3〔民 102〕

目 2+158 面；19×26 公分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八編；第 7 冊）

ISBN：978-986-322-383-2（精裝）

1. 佛教文學 2. 敘事文學 3. 文學評論

820.8

102014642

ISBN-978-986-322-383-2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八編 第七冊

ISBN：978-986-322-383-2

佛教地獄觀念與中古敘事文學

作 者 范 軍

主 編 曾永義

總編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 / 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3 年 9 月

定 價 八編 24 冊（精裝）新台幣 42,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本書獲得華僑大學科研基金資助項目的資助

佛教地獄觀念與中古敘事文學

范 軍 著

作者簡介

范軍，男，1972年出生，山東兗州人。2004年畢業於南開大學文學院，獲文學博士學位。現執教於國立華僑大學與泰國華僑崇聖大學，致力於宗教文化與中國古典文學的教學與研究工作。

提 要

本書是作者的博士學位論文，是一部系統研究中國佛教地獄觀念與中古敘事文學的專著。

中國地獄觀念是在印度佛教地獄觀念的影響下形成的。本書首先致力於中國地獄觀念形成歷史的研究，在大量的歷史文獻中爬梳出中國固有的冥界思想與印度佛教地獄觀念融合而形成具有中國特色的地獄觀念的歷史發展軌迹。

其次，在對地獄觀念形成發展的歷史軌迹充分把握的基礎上探討一些文化方面的問題。比如探討因果報應、罪惡懲罰以及目連救母故事等反映的孝道觀在中國倫理思想史上的價值與作用；通過對「十王齋」等喪葬民俗和盂蘭盆節等地獄觀念對中國家庭日常節日民俗影響滲透的研究，解釋佛教之所以中國化的深層原因。

第三，深入分析地獄觀念對中古敘事文學的影響。地獄幻想對中古虛構敘事文學有諸多啟發，佛教地獄觀念為中國小說的發展提供了新的敘事時空、人物形象、結構模式和美學風格。本書著重論述分析了佛道地獄觀念對六朝的「地獄巡遊」故事母題的影響和中國化的閻羅地獄在隋唐小說中的種種表現。



目 次

緒 論	1
歷史編	11
第一章 先秦兩漢——中國固有的冥界思想	13
第一節 先秦的生死觀與冥界說	13
第二節 兩漢的生死觀與冥界說	25
第二章 魏晉六朝——佛教地獄觀與中國冥界說的衝突與融合	33
第一節 魏晉六朝時期佛教的地獄觀	33
第二節 魏晉六朝時期道教的地獄觀	42
第三章 隋唐五代——三教合流與中國地獄觀的成熟	51
第一節 《佛說十王經》與中國地獄觀的完成	51
第二節 地藏信仰與城隍信仰的盛行	59

文化編	67
第四章 中國地獄傳說與佛教倫理	69
第一節 中古地獄小說中的「地獄審判」與佛教倫理	70
第二節 佛教倫理與中國傳統倫理的融合	78
第五章 中國地獄信仰與傳統節日、民俗	85
第一節 《佛說盂蘭盆經》與盂蘭盆節的祭祖民俗	85
第二節 《佛說十王經》與「十王齋」、「生七齋」	95
文學編	103
第六章 「地獄文學」的藝術虛構與敘事時空	105
第一節 「地獄文學」的藝術虛構	105
第二節 「地獄文學」與敘事時空	112
第七章 佛教地獄觀念與《冥祥記》中的「地獄巡遊」故事	123
第一節 佛教地獄觀念與「地獄巡遊」故事	123
第二節 「地獄巡遊」故事與佛教信仰的傳播	131
第八章 中國小說中的閻羅王——印度地獄神的中國化	135
第一節 閻羅王的中國化	135
第二節 隋唐小說、變文中的閻羅地獄	142
餘 論	147
參考文獻	149
後記（一）	157
後記（二）	158

緒 論

傳統觀點一般認為，先秦以來，中國文化富有理性精神和重視現實人生，缺少宗教熱情和超越意識，在生死問題上，重生輕死。如孔子的一些名言：「未知生，焉知死？」「未能事人，焉能事鬼？」「子不語怪力亂神。」「敬鬼神而遠之。」等等。中國本土孕育的儒家、道家及道教的思想體系，或重視現實人生、社會倫理；或重視長生久視、精神超脫；在先秦諸子中，只有墨子張皇神鬼，有濃重的宗教色彩，但墨子的思想在後世沒有產生太大的影響。

因此，梁漱溟在《中國文化要義》中就認為：「幾乎沒有宗教的人生，為中國文化一大特徵。」〔註1〕顧頡剛也說：「中國人只有拜神的觀念，沒有信教的觀念。」〔註2〕錢穆則曾指出：「中國自身文化傳統之大體系中無宗教。」〔註3〕以新儒家為代表的這種看法雖不失偏頗，但作為一種歷史觀不無一定的道理。的確，在中國古代，不存在歐美和阿拉伯國家那樣具有強烈排他性的一神教（如基督教和伊斯蘭教），也沒有哪種宗教曾被長期立為國教。在中國歷來盛行的是多神信仰。與其他國家相比，表現為更大的宗教寬容性，除了少數出家信徒之外，多數民眾徘徊在眾多宗教之間，並不虔誠地皈依某一種宗教或專屬於某一宗教團體，因此也就缺乏宗教狂熱和殉教精神，對神佛的祭祀與供奉也充滿了世俗色彩和功利意識。

但是，中國文化也有往往不被學者注意的重鬼神信仰的民眾宗教，只不過中國的民眾宗教存在有別於西方的形式與特點。顧頡剛就曾指出，中國人

〔註1〕 梁漱溟：《中國文化要義》第8頁，學林出版社，1987年。

〔註2〕 顧頡剛：《顧頡剛學術文化隨筆》第373頁，中國青年出版社，1998年。

〔註3〕 錢穆：《現代學術論衡》第17頁，三聯書店，2001年。

對活人的生活不努力改善，對廟宇和死人的墳墓卻可以一擲千金。他說，「這種態度簡直不是活人的態度，他們實在是把自己看作一個死人的奉侍者。」〔註4〕其實《論語·泰伯》中已有這樣的說法，「子曰：禹，吾無間然矣，菲飲食，而致孝乎鬼神；惡衣服而致美乎黻冕。」〔註5〕《禮記·表記》中也記載：「夏道尊命，事鬼敬神而遠之，……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後禮，……周人尊禮尚施，事鬼敬神而遠之……。」〔註6〕自古以來，中國就有鬼神信仰，這種觀念至今仍影響著民眾的思想意識，這實在值得我們作深入細緻地考察與研究。

鬼神信仰來源於夢幻和死亡。西方近代宗教學奠基人英國的愛德華·泰勒提出著名的「萬物有靈論」，認為原始人對生命和死亡的差異感到驚恐，對睡眠和出神時出現的夢境與幻覺感到驚奇，將兩者結合，就假定有種「幽靈」或「鬼靈」的存在。然後，原始人按照自己的觀點，從設想存在人的靈魂進而推論到各種動物的靈魂和其他事物的靈魂〔註7〕。英國文化人類學家弗雷澤對原始人的靈魂觀念也是這樣解釋：「正如動物或人的活動被解釋為靈魂存在於體內一樣，睡眠和死亡則被解釋為靈魂離開了身體。睡眠或睡眠狀態是靈魂暫時的離體，死亡則是永恆的離體。」〔註8〕人類無法逃避的「死亡」是宗教產生的重要原因之一。英國文化人類學家馬林諾夫斯基就認為，「宗教底一切源泉中，要以死亡這一生命底最末關節，無上的轉機，為最重要了」〔註9〕。《禮記·祭法》中說：「大凡生於天地之間者皆曰命，其萬物死者曰折，人死曰鬼。」〔註10〕由夢幻與死亡而產生的「靈魂不滅」的觀念和「彼岸」及「他界」觀念也幾乎是所有宗教共有的現象。

雖然對「他界」的幻想在各民族的文化中都會存在，但是表現的程度卻

〔註4〕 顧頡剛；《顧頡剛學術文化隨筆》第374頁，中國青年出版社，1998年。

〔註5〕 《四書章句集注》第108頁，中華書局1983年。

〔註6〕 李學勤主編：《十三經注疏·禮記正義》第1484~1486頁，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年。

〔註7〕 參見呂大吉：《宗教學通論》第107~109頁，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年；〔英〕埃里克·I·夏普：《比較宗教學史》第72頁，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

〔註8〕 〔英〕弗雷澤：《金枝》第269頁，中國民間文藝出版社，1987年。

〔註9〕 馬林諾夫斯基：《巫術科學宗教與神話》李安宅譯，第29頁，中國民間文藝出版社，1986年。

〔註10〕 李學勤主編：《十三經注疏·禮記正義》第1298~1299頁，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年。

大不相同。數千年來，中國的社會組織結構一直是以家族為中心的宗法制。家族、家庭是人們生活的中心。中國人因而具有強烈的現實意識，重視的是現世的幸福，認為「人生在世並非為了死後的來生，對於基督教所謂此生來世的觀點，他們大惑不解。他們進而認為：佛教所謂升入涅槃境界，過於玄虛。」〔註11〕和諧美滿的家庭生活乃是國人心目之中永恆的「天堂」，人們始終渴望的不是虛無彼岸的靈魂超脫，而是獲得人間的享樂，熱衷追求的是夫婦敦倫、兒孫滿堂的天倫之樂。這與儒家積極入世、提倡尊祖敬宗、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等等以家庭倫理為核心的傳統道德有密切關係。

因此，民眾對宗教的態度是實用功利的。他們沒有嚴格的宗教禮拜活動，神佛是可有可無的。錢穆說：「中國人不必有教堂，而亦必須有一訓練人心使其與大群接觸相通之場所，此場所便為家庭。中國人乃在家庭裏培養其良心，如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等是也。故中國人的家庭，實即中國人的教堂。」〔註12〕

主張無君無父，要求信徒出家修行，追求精神超脫——涅槃寂靜的佛教，與重視現世、重視家庭、重視家族繁衍的中國固有文化本來存在著嚴重的矛盾衝突。尤其是天堂地獄這些強調來世彼岸的思想與信仰，更不容易被國人接受。但是就是這個來自異域的佛教，經過千餘年的經營，已經完全融入中國文化，不再被人認為是「非我族類，其心必異」的外來宗教。所以，日本著名的學者鎌田茂雄說：「佛教已經不再被視為外來宗教，而是滲透到中國人的血肉，獲得了它的生存基礎，成為他們的精神糧食了。」〔註13〕

佛教之所以能做到這一點，一方面是由於中國文化具有弘偉的包容精神，另一方面與佛教自身具有豐富的理論的、文化的價值，而這些內容又正可補中土傳統文化之不足有關係。另一方面，與它善於傳教也不無關係，更特別是它主動與祖先崇拜、家族祭祀這些中國傳統文化中真正的信仰核心相融合，使它順利地打開了闖入中國人士心靈的孔道。在中國，家庭特別是農村社會的家庭是一個基本的宗教單位，具有宗教功能。當然這裏所說的「宗教」是廣義的，即包括人們對鬼神仙佛的崇拜，也包括對祖先的崇拜與紀念，對超自然力的敬畏，以及其他表示神秘感情的行為等等。中國家庭的最主要的宗教活動包括為死亡的家人舉行喪葬儀式；為紀念亡故的先人而舉行的祭

〔註11〕 林語堂：《中國人》第82頁，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年。

〔註12〕 錢穆：《孔子與心教》，《思想與時代》，總第21期。

〔註13〕 鎌田茂雄：《簡明中國佛教史·序章》，第4頁，上海譯文出版社，1986年。

掃活動；為娶新婦、添人丁所舉行的慶祝與祭告活動；為禳除災害、祈恩邀福所舉行的敬神儀式等等。在這些儀式活動當中對亡人的超度和對祖先的祭掃是最核心的內容，而這些喪葬儀式與祭祀活動又與中國的「他界」信仰有密切關係，因為這些儀式的目的就是幫助死去的家人免墮地獄而轉生樂處。因此，外來的地獄信仰在中國民眾的信仰生活中就有了十分重要的意義，所以研究地獄觀念與信仰，對於瞭解古今民眾的信仰世界與民俗文化有重要的價值和意義。

臺靜農先生說：「中國人的地獄觀念，不是所謂『本位文化』，已是毫無疑義的。」〔註 14〕中國的地獄觀念與信仰是由印度隨佛教的傳入而帶來的。關於佛教傳入中國之年代的最早的記載是在漢哀帝元壽元年（公元前 2 年），所以現在學術界公認的佛教傳入中土的時間是兩漢之際。在此之前，中國固有的文化之中只有冥界思想而無地獄觀念。中國上古秦漢時期的冥界思想很混亂無序，「因此不易整理出一個頭緒來。以古代中國的時間之長和地域之廣，我們也不能假定各時代、各地區的中國人自始便具有統一的死後世界觀」〔註 15〕。但是有一點可以肯定，即無論當時人們認為人死後靈魂上天還是入地，卻都不是依據善惡來劃分的。黃泉地府是所有人的靈魂都可以前往的歸宿。這也就是說，當時的冥界觀念還具有相當原始的形態，還沒有後世那種道德審判、罪惡懲罰的觀念，因為在後世的地獄觀念中地獄是惡人接受懲罰的地方。

作為一個外來宗教，佛教地獄觀念融入中國文化是一個漫長複雜的過程。那麼，印度的佛教地獄觀念如何影響了中國的冥界觀，中國固有的冥界思想又如何改造了佛教的地獄說？民間信仰又如何吸收佛道兩教的地獄觀念形成了中國獨特的地獄觀，就是一個有重要意義的課題。而這個獨具特色的中國地獄觀又與中國民間信仰、倫理道德、節日、民俗等中國文化的諸多方面都有千絲萬縷的關係。而在中外文化的對撞、衝突與融合之中，佛道教義與民眾信仰的互相影響與滲透的現象在文學藝術尤其是敘事文學（包括文言小說和敦煌變文）當中都有相當生動豐富的表現。六朝的「釋氏輔教之書」中「地獄巡遊」故事、隋唐的志怪傳奇與目連救母變文等等都是地獄觀念在

〔註 14〕 臺靜農：《佛教故實與中國小說》，見《臺靜農論文集》第 205 頁，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 年。

〔註 15〕 余英時：《中國古代死後世界觀的演變》，見《燕園論學集》第 117 頁，北京大學出版社，1984 年。

文學中的表現。這些也即是本論文研究的主要的內容。

本書將就以上方面進行嚴密紮實的文獻材料的整理和研究。在研究時，借鑒了大陸和臺灣的學者以及日本、歐美學者已有的相當富有成果的研究。

大陸的研究相對薄弱，就筆者耳目所及，僅有如杜斗城的《敦煌本〈佛說十王經〉校錄研究》、孫昌武的《地獄巡遊與目連救母》（收入《文壇佛影》）、侯旭東的《五六世紀北方民眾佛教信仰》、劉楨的《中國民間目連文化》、張總的《地藏信仰研究》以及馬書田的《中國冥界諸神》、《華夏諸神》、與中等為數不多的幾本書探究過地獄觀的問題。

臺灣學者則有臺靜農的《佛教故實與中國小說》（收入《臺靜農論文集》）、蕭登福的《先秦兩漢冥界及神仙思想探原》、《漢魏六朝佛道兩教之天堂地獄說》和《道佛十王地獄說》以及臺灣陳芳英的《目連救母故事之演進及其有關文學之研究》、丁敏的《佛家地獄說之研究》等等。

日本、歐美的學者對中國地獄觀念方面的研究成果比較豐富。例如日本澤田瑞穗的《地獄變——中國の冥界觀》、前野直彬的《冥界遊行》、小南一郎的《六朝隋唐小說史の展開と佛教信仰》、小野四平的《豐都冥界の成立》、岩本裕的《目連傳說と盂蘭盆》、法國戴密微的《唐代的入冥故事——黃仕強傳》、德國艾伯華（Wolfram Eberhard）的「Guilt and Sin in Tradition China」、英國杜德橋的（Glen Dudbridge）「The Legend of Miao-shan」、美國太史文（Stephen F. Teiser）的《十王經與中國中世紀佛教地獄的形成》（「The Scripture on the Ten Kings and the Making of Purgatory in Medieval Chinese Buddhism」）。

以上著作所提供的材料與結論對本論文的研究具有重要的啓發和借鑒意義。另外，以上著作或論文，除臺靜農的《佛教故實與中國小說》與孫昌武的《地獄巡遊與目連救母》一文外很少見到從文學的角度探討這個問題的，所以在這個角度題上還有相當的研究空間。

雖然國內就地獄觀念與中國文學的角度來研究的專著、論文不太多見，但是關於佛教與中國古代小說的關係的專著與文章，卻有很多值得認真借鑒。如：孫昌武《佛教與中國文學》、《中國文學中的維摩與觀音》、蔣述卓的《佛經傳譯與中古文學思潮》、孫遜的《中國古代小說與宗教》、王連儒的《志怪小說與人文宗教》、陳引馳的《隋唐佛教與中國文學》、韓雲波的《唐代小說觀念與小說興起研究》、吳光正的《中國古代小說的原型與母題》、陳文新

的《文言小說審美發展史》等等。

總之，地獄觀念與中古敘事文學關係在國內是一個較新的課題，其研究有待深入，這一課題的研究，無論對於探討佛教的「中國化」過程，還是瞭解佛教對中國文學的影響都具有相當重要的意義。

本文就中國地獄觀念的形成與發展的歷史；地獄信仰與中國倫理思想、節日民俗等思想文化的諸方面的關係以及地獄觀念對中古敘事文學的影響，展開歷史、文化、文學三個方面的研究。論文因此分為三編：歷史編、文化編和文學編。

第一編「歷史編」試圖在紛繁的佛典、道書以及其他歷史文獻中理出一條中國地獄觀念發展演變的歷史脈絡。天堂地獄觀念是中國民眾宗教信仰的重要組成部分，在廣大民眾中獲得廣泛認同並且流傳久遠。但是完整系統的地獄觀念實質上是佛教東傳、由印度輸入中國的。地獄觀念在中國的發展歷史可以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先秦兩漢——中國固有的冥界思想；第二階段，魏晉六朝——佛教地獄觀與中國固有的冥界說的衝突與融合；第三階段，隋唐五代——三教合流與中國地獄觀的成熟。

先秦盛行的「魂魄」二元論，導致了人死後有上下兩種去向：一為魂盛者上升於天，或為星辰五行之神，或在天帝左右；一為魄盛者留處於地下或黃泉下。到了東漢，「泰山治鬼」信仰流行，泰山作為溝通天地的神山，也是人死後靈魂的歸宿。這種說法在當時相當流行，東漢陵墓出土的鎮墓文就有「生人屬長安，死屬泰山」的記錄。冥界此時雖然還是隸屬於天帝，但是泰山冥界的最高主宰是泰山府君。

佛教地獄經典最遲於在公元二世紀就已經被傳入中土。據《高僧傳》和《開元釋教錄》等文獻記載，這時安世高和康巨已經分別翻譯了《佛說十八地獄經》和《問地獄經》等。此後與地獄相關的佛教經典更是大量地被翻譯。魏晉南北朝時期翻譯的佛教地獄經典對地獄的詳細描述改變了中國固有文化對冥界語焉不詳的狀況，豐富了中國文化對冥界的幻想。更主要的是它將道德審判與地獄懲罰結合起來，地獄成為了惡人遭受報應的地方，這完全改造了中國固有的冥界思想中無論善惡所有的人死後都將魂歸泰山的觀念。另一方面，在佛教刺激影響下，道教開始確立。新興的道教也在佛教地獄觀的影響下，形成更多本土色彩的道教地獄觀。

到了隋唐時期，在中國化的「宗派佛教」成熟壯大的大背景下，沙門藏

川所撰兩種《佛說十王經》的出現標誌著完全中國化的地獄觀「十王地獄說」的形成。這種新型的具有中國特色的地獄觀，是綜合、融攝了佛教、道教、儒教以及民間信仰的冥界地獄思想的基礎上形成的。在唐代，閻羅王取代了泰山府君而成爲地獄至尊無上的主宰，但是泰山也沒有完全退出歷史舞臺，它屈尊變爲了十殿閻羅中一員——泰山閻王。雖然地獄主宰使用了印度佛教的神名，但是在民間信仰中，閻羅王卻是由中國的人鬼來擔任，隋唐以降，韓擒虎、寇準、韓琦、范仲淹、包拯等真實的歷史人物，都曾作過閻羅王。另外，在唐代隨著地藏菩薩信仰的流行，閻羅王的信仰也逐漸與之合流，在《佛說十王經》中閻羅王已經是地藏菩薩的化身。再者，中國傳統的「土地神」崇拜也被納入閻羅信仰的系統，它成爲閻羅王派出的管理各地方的城市保護神和冥界司法神。

第二編「文化編」探討的是與地獄信仰相關的一些文化內容。由於佛教地獄觀以人生前的思想行爲的善惡來決定是否進地獄受懲罰，這就使其具有了強烈的倫理意義。佛教地獄審判的善惡標準主要是佛教倡導的「五戒」、「十善」等道德準則。這些準則也慢慢吸收了儒家、道教的倫理思想而成爲三教合流的倫理體系。佛教地獄信仰中倡導的倫理思想在歷史上曾經起到一定的積極作用，有些內容至今依然有著重要的現實意義與現代價值。

爲超度七世先人而在每年七月十五日舉行的「盂蘭盆節」形成於齊梁，在唐代已經成爲全民參與的盛大的宗教節日。關於這個節日的來龍去脈和發展演變我們都作了比較詳細的研究。這個節日起源於《盂蘭盆經》中「目連救母」的故事，這個故事與儒家倡導的孝道精神兩相吻合，所以非常受中國民眾的歡迎。七月十五日是佛教結夏安居結束的日子，又是道教的中元節，同時是穀物成熟薦新、祭祖的時間，所以這個節日有著多種文化源頭，負載了豐富的文化信息。

基於佛教中陰身觀念而形成的超度死者亡靈的喪葬儀式「七七齋」，在六朝時期就已經興起。到了唐代，藏川的《佛說十王經》將佛教的「七七齋」與儒家喪葬禮儀結合起來，要求不僅是在親人死後的每個七日，還要在百日、週年、三年這三個特別的日子也要爲親人營齋造福，以便親人能夠順利通過十殿閻羅分別管轄的地獄早日轉生樂處，這就形成了「十王齋」的喪葬儀式。此外，《佛說十王經》還提倡人們在生前每月兩日自己爲自己提前預修「十王齋」，以保證自己死後不墮地獄、得生淨土，這就叫做「生七齋」。

第三編「文學編」研究地獄觀念對中古敘事文學的影響以及文學作品中對地獄的表現。首先，佛教地獄觀念對中國小說的虛構敘事影響很大。由於中國小說受史傳文學影響甚巨，最初很多「地獄巡遊」故事是當作確實發生過的史實真事來「實錄」的。這些故事的作者或編者主觀上並沒有虛構的意圖，但是由於地獄本身就是虛幻的事情，地獄巡遊更是子虛烏有，所以他們對地獄詳細的描述就不能不被認為是出自想像與虛構。六朝地獄巡遊故事中的宗教敘事的「無意識」的虛構對唐代小說文體意識的覺醒，起到了重要的啓發作用和先導作用。

也正是由於這些客觀上的想像與虛構使這些小說成為六朝志怪的佼佼者，甚至置於唐人小說中也不遜色。所以我們說這些「地獄巡遊」故事是唐傳奇的先聲，是中國小說從「粗陳梗概」的魏晉志怪向「敘述宛轉，文辭華豔」的唐傳奇過渡的中間環節，已經為中國小說的成熟期的到來做好了準備。「地獄巡遊」故事是中國文學史乃至世界文學史上經久不衰的文學母題，它有基本固定的故事模式：暫死入冥（暫死或假死）——地獄審判——巡遊地獄——復活還魂——說明故事的傳說緣由。類似的故事在中國文學史上反復出現，例如六朝的「地獄巡遊」故事在唐後的文言小說中就頻頻再現，據張馥蕊的研究，宋朝洪邁的《夷堅志》的一百零三個故事中，就有拜訪死者的九個，死而復生的三十個，對地獄描寫的二十個，八幅陰司的畫面等等〔註16〕。而明代「三言二拍」中也有很多「地獄巡遊」故事，例如：《鬧陰私司馬邈斷獄》、《王大使威行部下，李參軍冤報前生》、《屈突仲任酷殺眾生，鄆州司馬冥全內侄》、《遲取券毛烈賴原錢，失還魂牙僧索剩命》等等。此外，還有著名的通俗小說《三寶太監下西洋記》。到了清代蒲松齡《聊齋誌異》和袁枚《子不語》中也有很多此類的故事。

閻羅王是印度婆羅門教中的地獄神。在佛教初傳中土的時候，它還不能與泰山府君抗衡，但是到了唐代它就取泰山府君而代之，成為地獄最高的主宰。閻羅王中國化的過程是佛教中國化的縮影，而這一縮影折射到文學史上就化作唐代小說、變文中的描寫閻羅地獄的作品。在這些作品中，我們看到了充滿人情世故和世俗色彩的閻羅世界。

中國地獄信仰及其文化內涵是一座冰山，這裏還只能窺見這冰山的一

〔註16〕〔法〕戴密微：《唐代的入冥故事》第137頁注3，見《敦煌譯叢》第1輯，甘肅人民出版社，1985年。

角，還有很多內容有待去探索研究。雖然有地獄觀念信仰的經典、文獻浩繁蕪雜，其內容也是奧澀難懂令人望而生畏，但是我們應該聽取詩人維吉爾對站在地獄門前的但丁的告誡：「到了此地，一切恐怖和畏怯都要放在腦後了。」

〔註17〕

〔註17〕〔意〕但丁：《神曲》第三篇，第12頁，人民文學出版社，2002年。